

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

2017 年 4 月 1 日
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

附件 本文附件載有 2017 年 2 月 21 日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的建議摘要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1 名委員要求把 EC(2016-17)23 號文件所載的建議分開提交財務委員會，以便就有關議題進行表決。

2.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曾審議的有關文件先前已送交各委員，故此不再附上。
3. 請各委員批准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。
4. 政府首長級職位編制的最新情況如下－

	常額職位	編外職位	總數
把 2017 年 3 月 25 日委員批准的 職位計算在內的情況	1 591	72	1 663 ^(註)
文件編號 EC(2016-17)23	1	-	1
總數	1 592	72	1 664

註－不包括廉政公署 17 個常額職位。

2017 年 2 月 21 日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的建議摘要

EC

文件編號

開支總目

建議

EC(2016-17)23

總目 122－
香港警務處

向財務委員會建議，在香港警務處開設下述常額職位，由財務委員會批准當日起生效，以領導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－

1 個總警司職位
(警務人員薪級第 55 點)
(139,950 元至 153,250 元)
